

村上春树文学创作35年：

“挖洞”与“撞墙”，孤独与“孤绝”

□林少华



村上春树

村上春树的处女作《且听风吟》创作于1979年，至今走过了35年创作路程。以主题划分，他创作的第一阶段可以说是“挖洞”的15年，第二阶段大致是“撞墙”的15年，第三阶段则是回归“挖洞”的5年。

2003年初，我趁作客东京大学之机初访村上，交谈中确认他在网上回答网友提问时说的一句话：“我认为人生基本是孤独的。但同时又相信能够通过孤独这一频道同他人沟通。我写小说的用意就在这里。”进而问他如何看待或在小说中处理孤独与沟通的关系。他回答：“不错，人人都是孤独的。但不能因为孤独而切断同众人的联系，彻底把自己孤立起来，而应该深深挖洞。只要一个劲儿往下深挖，就会在某处同别人连一起。一味沉浸于孤独之中用墙把自己围起来是不行的。这是我的基本想法。”一言以蔽之，村上认为，孤独是沟通的纽带，为此必须深深挖洞。如《且听风吟》《1973年的弹子球》《寻羊冒险记》《世界尽头与冷酷仙境》等早期作品中，总体上倾向于通过在自己心中“深深挖洞”来审视孤独、诗化孤独，并以此与人沟通。《1973年的弹子球》甚至通过主人公执著地寻找弹子球机这类无谓之物而将孤独提升为超越论式自我意识，从而确保自身的孤独对于热衷于追求所谓正面意义和目标等世俗价值观的优越性。不妨说，“挖洞”的目的大多限于“自我治疗”，即“挖洞”是“自我治疗”的手段。《挪威的森林》和《舞！舞！舞！》《国境以南 太阳以西》继续“挖洞”主题，但逐步挖得深了，希求尽快“在某处同别人连在一起”。这可能因为，木月死于孤独，直子的姐姐和直子死于孤独，再不能让主人公处于“把自己围起来”的自闭状态了。《舞！舞！舞！》中，喜喜死了，咪咪死了，这使得“挖洞”的过程变得愈发艰

难，愈发难以“同别人连在一起”。这意味着，村上用“挖洞”进行“自我治疗”的效果是有限的。于是村上创作的第一阶段基本到此为止，而开始下一阶段的“撞墙”15年。

“撞墙”源于村上2009年初获得耶路撒冷文学奖时，为此发表的获奖感言：“假如这里有坚固的高墙和撞墙破碎的鸡蛋，我总是站在鸡蛋一边。”同时表明：“我写小说的理由，归根结底只有一个，那就是为了让人灵魂的尊严浮现出来，将光线投在上面。经常投以光线，敲响警钟，以免我们的灵魂被体制制和扼杀。”不过，村上针对体制这堵高墙的“撞墙”努力不是从2009年才开始的，而始于《奇鸟行状录》(1994—1995)。可以认为，从那时起，村上明确意识到仅靠“挖洞”这种开拓个体内心世界纵深度的做法有其局限性。而要同更多的人连接，要进一步获取灵魂的尊严与自由，势必同体制发生关联。但体制未必总是保护作为“鸡蛋”的每一个人，于是有了撞墙破碎的鸡蛋，为此村上表示“他总是站在鸡蛋一边”。这一立场较为充分地体现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长篇巨著《奇鸟行状录》中，而在其中揭露和批判日本战前军国主义体制的运作方式即国家性暴力的源头及其表现形式的《海边的卡夫卡》和《1Q84》第1部、第2部持续推进这一“撞墙”主题，笔锋直指日本黑暗的历史部位和“新兴宗教”(cult)这一现代社会病灶，表现出追索孤独的个体

《没有女人的男人们》
中日文版

同强大的社会架构、同无所不在的体制之间的关联性的勇气。

令人意外的是，到了《1Q84》第3部，村上将笔锋逐渐收回。及至《没有色彩的多崎作和他的巡礼之年》和最新短篇集《没有女人的男人们》，已彻底回归“挖洞”作业——继续通过在个体内部“深深挖洞”而争取“同别人连在一起”，亦即回归追问个人生命的自我认同和“自我治疗”的“挖洞”主题原点。

于是出现这样一个疑问：果真“连在一起”了吗？抑或，挖洞的目的果真达成了吗？

先看《没有色彩的多崎作和他的巡礼之年》。主人公多崎作大二时被高中时代“五人帮”中的赤松、青海、白根、黑野驱逐出去，四人毅然决然地宣布同他断交，“简直就像自己一个人被从船舶甲板上抛入夜幕下的大海”，以致几度想到轻生。36岁那年在女友沙罗的劝导下开始联系四人，以期弄清清楚真相。结果还算顺利，除了已故的昔日美少女白根，同其余三人也都联系上了，也见了面。但很显然，联系到此为止，见面即是告别——“洞”挖了，除了表白当年爱他的黑野，同赤松和青海之间全然未能挖出“连带感”，相互清楚永无见面的可能了。而见面本身也未能化解“胸口微弱的异物感”，体内仍有“一年到头都不会融化的坚硬的冻土芯那般僵冷的东西”。一句话，他依然孤独。“我的人生实质上止步于20岁！”

再看《没有女人的男人们》。村上在去年11月3日也就是该书出版半年后接受日本《每日新闻》采访，断言该书的主题是“孤绝”。他说：“在这里‘孤绝’成为一个主题。尽管中心是男人的故事，但较之失去女性的女性，莫如说是由于‘对自己必不可少的东西’的缺失而深深怀有‘孤绝感’这一处境的表现。年轻时的孤独可以事后修补或挽回，但超过一定的年龄，孤独就成了近乎‘孤绝’的东西。我想描写与此相似的光景。我也已经六十大几了，觉得可以一点点写这种东西了。”就是说，在《没有女人的男人们》中，女人只是个符号，是个例子，是个象征，是个隐喻。换句话说，你缺少什么，“女人”就是什么，可以是车子、房子、票子，也可以是工作、升迁以至自由、体面、尊严。我猜测，村上作品中一以贯之的个人对周围环境、对于社会和体制的那种违和感、游离感，随着年龄的增长以及感受和认识的加深，渐渐变成了一种近乎“千山鸟飞尽，万径人踪灭”的悲凉感、绝望感，所以他才要通过《没有女人的男人们》一书表达不像过去那样可以抚摸和把玩的相对孤独的绝对孤独，用村上的话说就是所谓“孤绝”。

令人沉思的是，孤独也好，“孤绝”也罢，较之“撞墙”，打动中国读者的仍是这“挖洞”部分。部分原因，或许在于中国本土作品总的说来并不缺少宏大叙事，不缺少文以载道意识，缺少的是透视个体灵魂、经营心灵后花园的自觉和细腻。可以认为，经久不衰的“村上热”描绘出了处于社会转型期的中国年轻人、尤其是城市年轻人心理变化、情绪、感受与互动、共振或相向而行的轨迹。

我们更应该认识到村上文学的局限性，逐渐由粉丝式阅读过渡到理性阅读、深度阅读。人所共知，社会转型是当今中国面临的一大主题，成功与否直接关系三十多年改革开放成果的存废和中国的未来走向。社会转型的目标之一，就是建立一个以自由、理性、个人权利与责任以及文明秩序为支撑的现代核心价值观。而村上作品在积极诉求个人自由、尊严和权利的同时，又较多含有后现代元素。诸如对宏大叙事及其蕴含的规律性、本质认识的可能性的否定，对理性、意义、价值和体制、秩序的解构或消解。没有在制度安排和个人尊严即“高墙与鸡蛋”之间摆出一张对话的圆桌，也似乎没有在“挖洞”的个体自由与价值取向的整体性及理性的建构之间找出对接点。说的极端些，村上文学的根本问题在于：消解了意义和体制怎么办？或者说干脆些，一旦撞倒了“高墙”怎么办？毕竟高墙不仅仅是规则和限定，有时也是避风挡雨的屏障。何况，撞倒一堵高墙，必然马上竖起另一堵高墙。

或许因为回答不了这样的问题——或者莫如说他在“墙”与“蛋”关系的探索中陷入困境——村上才退回“挖洞”那个之于他的“文学故乡”。那么，村上今后会不会永远继续这样的“挖洞”作业呢？却又未必。一个证据在于，他在接受前面提到的《每日新闻》单独采访中再次提到“高墙”。当记者问他如何看待“战后七十年”时，他回答：“我觉得日本的问题是一律‘回避自身责任’。关于战后七十年也好，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也好，谁都没有真正承担责任。我是有这个感觉的。举例说，战后出现了谁都不坏这样一种结果。坏的是军阀。天皇被军阀随心所欲地利用，国民也全都为军阀骗了，倒了大霉，都成了牺牲品、受害者。这样一来，无论中国人还是韩国人、朝鲜人都要气愤。在我看来，自己也是加害者这一想法在日本人身上基本是淡薄的，而且这一倾向似乎越来越强。”村上同时呼吁理想主义，他认为冷战的结束使得世界处于混沌状态，失去了“轴”，理想主义也随之在年轻人身上失去了。“作为我，即使为了这样的年轻一代也要写小说，把我们在60年代具有的理想主义改变为新的形式进行交接也是很重要的事。”随即断言，“我相信在没有‘轴’的世界上提供‘假想轴’也是小说的职责。”而在接受采访几天后的2014年11月7日，村上春树在接受德国《世界报》(Welt)文学奖时发表的演说中再次发出理想主义诉求：“即使被墙围着，也是可以讲述没有墙的世界的”，并且再度表明“对于小说家的我，墙始终是重要主题”。

如此看来，村上在回归“挖洞”五年之后，有可能重拾“撞墙”主题。毫无疑问，无论“挖洞”还是“撞墙”，重要的都是真正不失理想主义、不失理想主义坐标。这就不仅仅需要利用文学想象力、自我经验和“私人性契机”，而且需要通过直面世界的复杂性和社会互动的方式，使得日后的文学创作获得更广阔视野、更博大的胸襟和更超拔的境界，同时挟裹更丰富的历史信息 and 更新颖的审美向度，最终留下传世之作。

去年4月17日，我一早起来看了一眼《陀思妥耶夫斯基传》才想起打开手机，打开了就没放下来，短信、微信、微博，漫山遍野都是马尔克斯去世的消息。在中国如此，在全世界想来也如此。随便搜了搜海外的媒体，消息和纪念文字同样漫山遍野，好几个国家的领导人也站出来追念他的“伟大”。在微博上，面对刷不完的马尔克斯有人早已烦了，质疑说谁都跳出来数点一下大师，你们是真明白吗？我也不知道发各种消息和材料的各路英雄是否都读过马尔克斯且有所领会，但我还是支持大家能说的都说说，谈论一位伟大的作家总是不坏事，马尔克斯当得起所有人的纪念和赞誉。

在当代，大概很难找到另一位作家像马尔克斯这样能够对全世界产生如此持久和显著的影响力。1982年获诺贝尔奖以来，他就成为全球瞩目的焦点，此后，每年诺奖揭晓的时候，尽管新科状元走马灯一般地换，你都会在这些闪光的名字背后看到另一个同样闪光的名字——加西亚·马尔克斯，因为你总会在潜意识里用他的成就和标准来比照新得主。就像我们提到19世纪以来任何一位别的作家的时，都会让他们的身边站着一个托尔斯泰，我们不乏阴暗地想看一看他们和托尔斯泰的肩膀是否一样高。在这个意义上，别的作家可能只得了一次诺贝尔奖，而马尔克斯获得了自1982年以来的每一届诺贝尔奖。

那么，马尔克斯的文学成就真的就高到了NO.1的地步？当然未见得，起码这是个见仁见智的事。但他的国际影响力的确是当代的任何一位诺奖作家都无法匹敌的。没有谁能像他那样，既以文学影响着此后的每一代作

只有一个马尔克斯

□徐则臣

家，又在政治上对美洲的政局和社会产生重要的影响。这个一点儿都不喜欢政治的哥伦比亚人，一次次地出现在美洲国家首脑和独裁政要的身边，斡旋、调停、谏言，凭借他的文学成就和与政要们的私交，尽一个文人在这个时代所能尽到的最大力量去维系生养他的大陆的安稳。反过来，他在政治和社会中的作用（也许的确微乎其微）又在相当程度上，将他以其他作家无法借助的青云之力持久、深入地推广至全球视野，这也进一步巩固了他的文学影响力。这也许并非大师所愿，但生逢动乱的拉美，要独善其身文学之身、不蹭政治的浑水，对马尔克斯这样的作家，似乎也很难。

当然，在中国，马尔克斯一以贯之的都是一个绝对的文学大师。1980年代以来，至少有三代作家接受了他的文学启蒙。从先锋派到寻根文学，从中国作家被戏称不如此开头就不会写小说的经典的“多年以后……”到莫言意义上的一座“灼热的高炉”，及至眼下不再盗版的中译本《百年孤独》狂销200多万册，年轻的文学爱好者依然以“文学圣经”视之，从未有哪位外国作家在中国享受如此隆重的礼遇和漫长的追捧。这的确是个意味深长的话题：一个外国作家成了中国几代作家的文学“教父”。

和很多作家一样，我在写作之初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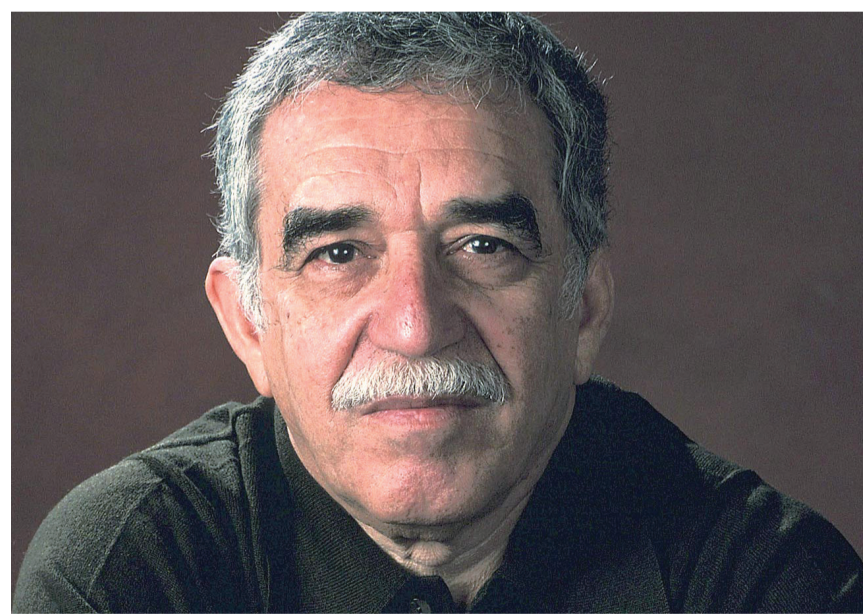
把马尔克斯奉为男神，超级男神。整个大一、大二我和爱好写作的小伙伴们都在疯狂地寻找马尔克斯的作品，片言只语都不放过。但凡哪本书中收入了马尔克斯的一篇文章，立马掏钱拿下。学校图书馆里那本1982年版《加西亚·马尔克斯中短篇小说集》被我借了一遍又一遍，经常逾期不还，宁愿接受罚金。后来，还掉的想法也没了。据说弄丢了书将以定价三倍罚之，小伙伴们就怂恿我拿钱消灾，据为己有，我就这么干了。怀揣一只小兔子到了图书馆，怯怯地说老马失踪了，甘愿受罚。老师用鼻子哼了一声，谁告诉你三倍？1982年的书，16倍！我的汗啊地下来了，钱没带够，赶紧找人去借。这本书现在还摆在我书橱最显眼的地方。17年了，念过三所大学，换过三个工作，搬过十几次家，很多东西丢了，很多书想不起来放哪儿了，这本书却一直带着。书橱里马尔克斯的书集中摆在一处，中文的外文的，正版的盗版的，诸多版本中，一扫描我就能从一大排中准确地挑出这一本，它最旧，17年来已经被我翻烂了。

因为马尔克斯，我在19岁时开写平生第一个长篇小说，决意写得和《百年孤独》一样长，而且和《百年孤独》一样分40章。白天上课、看书，晚上熄灯后打着手电在被窝里写；我在小说里写到

一片沼泽地，即使你在梦中经过那里，脚上都会留下沉重的淤泥味儿，用多少药和水都洗不掉。很魔幻，也被魔幻激动得费好大劲儿才能睡着。不难想见它必将半途而废，以我当时的文学准备，根本写不下去，但敝帚自珍，那四万多字的手写稿我至今保存着，等哪一天炉灶再起，把它写完。

无论从哪个苛刻的角度看，马尔克斯都是一个伟大的作家。能在写作之初得遇这样一位大师，我们只能说三生有幸。他可以交给你一副全新的看待世界和真实的眼光，世界不仅可以用照相机般的现实主义反映出来，还可以用魔幻的、变形的、夸张的方式来呈现。从你开始认真打量这个世界并决心个人化地表达出来时，他就告诉你，文学中的世界和真实至少有两副面孔。还有他的“多年以后……”如果你仅仅把它看作无数种伟大的小说开头之一，那你就错了，马尔克斯在告诉你，还可以这样处理时间和小说的结构。从内容到形式，有多少作家能够全方位地给你启示、警醒和典范？即使他是大师。马尔克斯可以。所以，每一代作家遇到马尔克斯，相当于发现了一个新的世界，发现了一种新的想象和表达世界的方式。他如何能不伟大？

但是，再伟大的作家都会有让人生厌的时候。顿顿吃红烧肉有一天你可



能也会扛不住。有一天，我突然发现我对马尔克斯不那么喜欢了，这个发现把我吓了一跳：马尔克斯啊，你怎么会不喜欢了呢！我的确就是不那么喜欢了，当我把《百年孤独》读过四遍之后，对那种打磨得如此整齐、光洁和完美的语言和叙述感到厌倦了，我觉得腻，吃多了红烧肉的那种腻。我希望他能粗犷一点、朴素一点、不那么完美一点——完美真是个让人抓狂的词，我越来越认为完美是一部小说尤其是长篇小说的致命伤：一部完美的小说最大的毛病就是它的完美；这听起来像言不及意的绕口令，但事情恰恰如此，起码在我看来是这样。我能接受它有一堆的小毛病，但我不能接受它的完美；如果它什么毛病都没有，它将毁在自己的完美里——完美成了最大的毛病。面对一座一石一峰完全符合黄金分割律等美学原则、一

草一木皆顺从视觉感受的高山，你有什么感觉？你会不会觉得真的到了假的程度是对美的最大伤害？不知道别人的阅读感受如何，阅读马尔克斯，我越发感到了完美变成了我和马尔克斯共同的敌人。

我希望看到的一座山就是一座山，一座山该有的优点它有，一座山该有的缺点它也有。我要的是一座山，而不是一座山在经历过度的美学加工之后的标本。我希望长篇小说像一座真正的大山那样，开阔、复杂、朴素、本色。马尔克斯过于完美了。不过话又说回来，能达到马尔克斯之完美的，的确也凤毛麟角，甚至凤毛麟角都数不出来。马尔克斯的完美臻于作家的极限，那么，在这个意义上，他确实也是多少年来我们想象了无数次的、那个最理想的作家。他的惟一性依然不可替代。